

***發票/收據整張不得塗改，塗改一律作廢**

FA 統一發票 (二聯式)

九十八年三、四月份

中華民國98年 月 日 ←請押開立日期

買受人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←建議刻章

地址：←可不填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室

品名	數量	單價	金額	備註
執行機車排氣定期檢驗費				於此處鉛筆註明補助款月份 如：12月份
以下空白				
				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
總計				↑蓋發票章
總計新臺幣 (中文大寫)	↓填寫中文大寫金額			
課稅別	應稅 零稅率 免稅			

※應稅、零稅率、免稅之銷售額應分別開立統一發票，並應於各該欄打「√」。

↑本島請勾應稅，外島應勾免稅

第二聯 收執聯

鉛筆註明站號→

免用發票收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↑請押開立日期

統一編號： [] [] [] [] [] [] [] [] [] []

買受人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←建議刻章

地址：←可不填

↑不用填

摘要	數量	單價	總價	備註
執行機車排氣定期檢驗費				於此處鉛筆註明補助款月份 如：12月份
以下空白				
				收據專用章
合計新臺幣	↑填寫中文大寫金額			銀貨兩訖

↑蓋發票章

↑蓋負責人章

鉛筆註明站號→